

长篇小说 MEIGUO BAMA BUZHIDAO DE GUSHI



美国， 爸妈不知道的故事

张方晦 / 著

上部

春风文艺出版社

上部



美国， 爸妈不知道的故事

张方晦/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1997·沈阳

本书是一群真实的故事。但决不是猎奇。尽管他(她)们的普遍遭遇会使每个母亲揪心。令人感叹的是：一个纯洁甜美的东方少女，不管置身于何种文化背景下的险恶，她都能固执地坚守着一个中国人善良、美好的本分。这使她周边的环境发生奇妙的转化——每个人都拷问着自己的良知和灵魂，最终承认一个天使的存在。于是，少女的命运便有了宗教般的意味和人性的光辉……

本书的魅力不仅在于汉语表达西语的自然、准确，重要的是开篇唤起的人类同情，一直控制着读者对女主人公的命运进行不屈不挠的追问！

第一章

1

美国的火车，误点是家常便饭，而准点则成了意外。这话并不夸张。原因在于，航空的发达、州际巴士的畅通、集装箱型大卡车运输业的兴起，使得铁路运输一年比一年萎缩，简直到了被淘汰的边缘。

美国人对此习以为常。乘火车的人本不在乎时间，加上他们耐心又好，所以美国北部 Michigan（密歇根州）小城市 Ann Arbor（安娜堡）火车站候车大厅寥寥无几的旅客有的凝神看报，有的埋头瞌睡，等待扩音机里的通知，对那不足为凭的时刻表不屑一顾。

但是，这种枯坐久等，对于私下潜逃的罗倩来说，滋味就不太好受了。

她是第一次在美国单独出门，也是第一次来到这个地方。她觉得恐惧孤苦，内心彷徨。刚进来时，还怀疑走错了地方。在她心目中，火车站应该灯火辉煌、人如涌潮，又拥挤又嘈杂。这是国内的火车站留给她的印象。她不能想象，这样一个冷落、荒

凉、大而不当的地方居然也是一个火车站。

她很长时间不敢离开座位。二十几个镀镍钢管靠背椅子铁架联结着，固定在大厅中央，连自己在内，只有四个人散坐其间：一个是臃肿肥胖的中年妇女，一个是又矮又小的老头，还有一个倒很年轻，狭脸黄须，头发往脑后拢扎成一个短髻，衣着马虎，样子潦倒。脚边除了两个背包，还有一个又大又长的琴盒。

罗倩不停地打量这“孤岛”上的另外三个幸存者，盼望有人走来跟她攀谈一番。那个中年妇女一头浓密的黑发，穿得厚厚的，看上去很邋遢，甚至从远处也能感觉到她的身上有臭味散发出来。那个老头子把帽子套在膝盖上，他的头发和胡子犹如森林与草丛似的联成一片，正在全神贯注阅读一份报纸，两只手有几十分钟没有动过。罗倩想，他一定已把这一整版的文章读得倒背如流了。那个惟一的年轻人也并无可取之处。一张马脸歪在一边，睡得很熟，涎水从嘴角滴落在稀松的黄胡子上。

罗倩如坐针毡似的在椅子上坐了整整三个小时，不敢轻举妄动。

那还是当天下午，黑人妇女丽莎神不知鬼不觉地派人把罗倩接回自己家，让她饱餐一顿 Spaghetti（一种浇番茄酱爆肉糜的意大利面），在她的背包里装进两个 Sandwich（三明治）以及五个苹果、几罐饮料；晚上九点多钟，亲自驾车把她送到这里。

照时刻表，从 Chicago（芝加哥）开来的火车应该十一点进站，十一点零六分开出。但是，此时已是午夜一点五十分。问讯处玻璃窗里一个黑人男职员，戴着耳机，闭着双眼，沉醉在摇滚乐曲里。行李房的门大敞着，一个穿制服的男人仰天伸腿躺在邮袋上呼呼大睡。

大厅一角有个小卖部，出售香烟、糖果、明信片、画报、钥匙圈、手套、奖券和热咖啡。一侧，有两架亮着彩灯的电子游戏机，另一侧，是一个一人多高的可口可乐投币售货机。一个抹着红红唇膏的年轻女营业员吸着香烟，两脚肆无忌惮地高搁在柜台上，手擎无线电话机在作无穷无尽的长聊，不时纵声大笑，刺破大厅令人窒息的静寂。

这就是美国内地小城火车站的夜景。一切都是那样从容不迫，死气沉沉。只有罗倩这个旅客，独自忍受着焦急的煎熬。

从丽莎跟她吻别的那一刻起，她的心既沉了下去，又悬了上来。她感到一种说不出的惶恐和惆怅，因为这个惟一精神靠山倏地就从她的生活里消失了，好像一个闯入客地的盲人突然失去时不离手的拐杖。她独自拖着两个大箱子，背着一个沉重行囊，踉踉地走进这个没有一点火车站样子的火车站，仿佛一个不辨方向而又精疲力尽的人走上了一条令人毛骨悚然的夜路。何况，罗倩还杞人忧天地为追踪者有可能突然露面而紧张害怕。

最初那一小时内，她不时朝大门那边张望。准备万一最糟的事发生，该有一番怎样的回对和决定。幸亏三个小时过去了，火车站大门口始终没有进来过任何人。

罗倩频频向男职员看去，希望他摘去耳机，把嘴伸向话筒，向四个群众发出“准备上车”的洪亮召唤。她想去厕所，又怕错过稍纵即逝的登车时机。

又一个小时熬过去了。她的腿开始发麻。她站起来，一边跺脚，一边东张西望。

接着，她把装有护照、文件、车票、少量金钱的背囊甩上肩膀，毅然朝小卖部走去。

女营业员见到罗倩走来，飞快地收腿站起，向着电话机说：“Hey, I'll call you later. (喂，过会儿我再打给你。)”然后，含笑面向罗倩说：“May I help you? (我能为你做些什么?)”

“No, thanks, I am just looking. (不用，谢谢。我只是看看。)” I am so bored. (我太孤寂了。)” I've been waiting for my train for five hours! (我等火车等了五个小时!)”七个月来跟丽莎天天对谈与苦学，罗倩的英语已很流畅。

“Wow...Where are you going? (啊……你去哪儿?)”

“New York. (纽约。)”

“Oh really? (喔，是吗?) That's great! (太棒了!) I was over there three years ago. (三年前我去过那儿。)” It's really a great city. (它是个了不起的城市。)”

“Is it? (是吗?) I've never been there before. (我以前从来没有去过。)”

“...Where are you from? (你从哪儿来?)”

“China. (中国。)”

“Have you been over here long? (你在这儿多久?)”

“Seven monthes. (七个月。)”

“Why are you leaving? (你为什么离开呢?)”

罗倩脸红了，讷讷地说不上来。

“I'm sorry. (对不起。)”女营业员立刻道歉。

“It's Okay... (没关系。)” Anyway, it's been nice talking to you. (跟您聊聊太好了。)”

“Me too. (我也有同感。)”女营业员和气地笑笑。接着，他仔细地看罗倩，“You know, you are really beautiful. (你真漂亮。)”

“Really? (真的吗?)” 罗倩难为情了。

.....

有了这样的对话，罗倩得以把背包寄存在柜台上，去了一趟厕所。

正在洗手，女营业员提着罗倩的背包冲进厕所，“It's coming! (车来了!) Hurry up! (快!)” 她把背包挂上罗倩肩头，“Good luck! Take care! (好运! 保重!)”

这句美国人常挂口头的告别祝语，此时此地，却使罗倩心头一热，鼻子酸酸地一边回头挥手一边匆匆进站。

座位大半空着，罗倩随便找个靠窗的地方坐下。车厢里热得像夏天。她脱剩一件单衫，然后把座椅的高靠背放低，舒舒服服地半躺下来。

火车微震一下，无声无息地开动了。站台、小房子、工人，在惨白的聚光灯下渐渐后退。纷纷扬扬的雪屑在灯火里闪着晶亮的银光。罗倩长长吁出一口郁闷已久的胸气。

别了，安娜堡！如此美丽宁谧而又如此陌生的城市！这个度过一生中难忘的七个月的地方！

别了，豪华的巨宅！在里面生活了二百多个昼夜的所谓的家，留下了多少复杂难言的记忆，如今终于和你永别了！

别了，丽莎！多么丑陋而又多么美好的黑人妇女，此生何时再能与你相见，重报这相助之恩？别了，火车站的姑娘，短短的几分钟接触，却感受了你内心的温热，多么想和你结为挚友，但是，别了，这辈子也许从此再也无缘相会了！

别了，Captain! (狗名) 从小怕狗的罗倩，却跟这头善解人意而又温柔多情的大狼犬产生了难舍难分的情意！

别了，这一段不堪回首的生活！”。

2

在八十年代末的上海市民中，最值得庆幸、最令人羡慕的事，莫过于即将赴美了。

淮海中路乌鲁木齐路口的美国领事馆门外，不到天亮就有一排候签证的长队；男女老少，工农商学，形形色色的人尽在其中。他们议论着，打听，交换着众多信息，估摸着各种行情。进去时，个个满怀希望，信心十足；出来时，欢呼雀跃者总是远远少于垂头丧气的人。谁也猜不透美国领事批准签证根据的是什么准则。

罗倩这些日子忙得团团转，笑容像固定在了脸上。爸爸妈妈倾其所有，为女儿新置了四季行装，买够了生活用品，备足了特产礼品；想来想去，这还短，那还缺，于是再奔出去添购。

单位里（罗倩在区办幼儿园当大班教师）全体同事，顿时对她刮目相看。从来少露笑脸的领导——一位老处女，也眯着笑眼说：“放心，小罗。一年内，工资照发，叫你妈妈来领。到期嘛，再研究。将来混好了，别忘了我们啊！”

许多小姐妹，包括以前幼儿师范的同学，怎么也不相信这是真的，纷纷跑来打听、道贺。“你有什么亲戚在美国？”“谁替你担保的？”“你连托福也没有考过啊！”“签证时你是怎样‘花’（花言巧语迷惑）领事的？”“在领事馆你有什么路子？”“眼红死你了！”“这个谁也比不上你了！”几个闺中好友，偷偷塞来她们的最佳艺术照乃至泳装照，密嘱罗倩代为物色一个美国对象！要求几乎一样：相貌无所谓，年龄不计较，只是钱要多。罗倩的家门真可谓户限为穿了，邻居纷至沓来，问长问短；

一些笨重的大事，如买箱子等等，自有年轻力壮的勇士争相代劳……

很多人想不通的是：一些海外关系特多，“去美国”、“去美国”喊得比谁都响的人，三年五载都没走成；而罗倩这个从来没想到从来没讲过的人，却拔脚就要走了。于是有人悲叹：“一切都是命，各人头上一片天。”心存嫉妒的人则暗想，“还不是凭面孔好看，会发嗲罢了。”——这话倒也并不全错。动人的外表与神态，在某种意义和特定时刻，未尝不是一种进身的资源。而机会，往往得之偶然。

罗倩的父亲是个自学成才的机械工程师，在飞机场工作；诚恳厚道，人缘极好。她的母亲活泼乐天，性格单纯，卫生学校毕业后，从小护士做到老资格护士长，四十七八岁的人，容颜还是那么耐看，身材更是叫人易生幻想。小罗倩喜欢自己的行业，跟孩子们混得津津有味，弄不懂为什么一些年轻女同事一心想往宾馆跳槽。罗倩的身材相貌虽然出落得常常令人驻足回望，但她自己却浑然不觉，加上读书时全是女同学，工作环境又封闭单纯，所以长这么大使得父母烦心的事一件也没有发生过。不生奢望的知足生活，三人小家庭过得其乐融融。

打破平静的幸运旋风说来就来。

一个星期天，母亲的表姐突然来访，说她一位夫家长辈，从美国回来旅游观光，无意中说起，他夫人早逝，子女独立，六十多岁的老人家长年独居在美国内地小城，十分孤冷清凄，颇想资助一个女孩去美国深造，供吃供住，条件只是每天做一顿简单的晚餐。表姨问，小倩想不想去？

消息之突然、之好，也是晴天霹雳，父亲与母亲面面相觑。母亲反应快，回过神来马上接口：“哪有不想的道理？求之不得

呵。小倩的菜做得很好，家里的晚饭十几岁起就由她包办了。可是……英文……读是读过，托福没有考啊。”表姨说，人家愿办，总能成功。父亲像范进中举，愣在一边出不得声，傻傻地笑。

于是穿戴整齐，带了礼品，像朝圣似的由表姨领着，一家人都去宾馆拜见“舅外公”。

浆得雪白的衬衫，华贵的领带，大粒钻戒，五十来岁模样的滋润面容，两道粗黑的眉毛，确有一种上层人士的气派，跟电影里的华侨富翁一模一样。说的是略带南方口音的国语，话虽不多，句句实在。“不考托福没关系啊。报大学时，带报语言学院，念四个学期，就可以直接进大学……”

心头一块大石落地。“学费……学费……”父亲涨红了脸，嗫嚅着说。

手一挥。“我来。”朝着表姨，“我不是说过的？”眼睛又转向父亲，“你们是拿不出来的，我知道……”

还有几句省略不得的面试，朝着应征者，自然是笑呵呵的，“会做菜吗？在美国几十年了，想的就是家乡风味呵……”“有男朋友吗？心挂两头……书是读不好的……”

“没有，没有！”母亲抢着回答，“小倩，只有二十二岁，还早呢。”又补充说，“我们上海，要到二十五足岁才准结婚。”

“唔？有这种规定……”大摇其头。

回家路上，父亲眉开眼笑地说：“一进去，他看到我们小倩时的那个眼神，我就料定成功了。”

母亲急问，“怎样的眼神？我没注意。怎样的眼神？”

“就是满意嘛。紧张什么？”

母亲不做声了，像在想着什么。

小倩本人远不如爸爸妈妈那么兴奋。这事来得太突兀，她甚至没有好好想过。她从来没有向往到美国留学，去寻求一条更高的学业之路和更好的生活出路。告别温暖无忧的家庭，改变有生以来的生活？远离爸爸妈妈前往那么遥远那么不着边际的陌生地方，不是转瞬之间就能坦然接受的。因此，她的态度显得不够积极主动。妈妈急了，“小倩，你自己究竟怎样想？你这样子……”

“我不知道。”

“什么不知道！”母亲提高嗓音，“这么好的机会，多少研究生、博士生都求之不得，现在放在你面前，你倒是犹犹豫豫！”

“机会是好，我也知道，”小倩躲闪着目光，“我……从来没有想过……太突然了。”

父亲走进来对着母亲说：“瞧你这咄咄逼人的样子，小倩几时看过这样的面孔？不要急嘛！让小倩好好想一想，自己做决定。毕竟要她自己闯得出去。小倩，你说说，你有什么顾虑没有？”

“顾虑……倒是没有。我舍不得离开你们……”

“这种心情，”父亲的语气特别柔和，“是不必要的。想想从前，插队落户，多少孩子不也走了？将来，你结婚，也是要离开的……”

“你倒不怕这几句话吓坏了小倩！”母亲对父亲反唇相讥，“说得这么冷酷。什么插队落户，牛头不对马嘴。小倩，留学美国，供吃供住供学费，待遇不就像公派一样？到美国，苦读几年，你一辈子的命运就改变了。过了这个村，还有这个店吗？”

“再说，那儿还是亲戚呢。不用怕，小倩。”

“孩子大了，总要独立，这也是一种锻炼……”

你一言我一语，轮番劝说。

过了一会儿，小倩抬起头，看看妈妈，再看看爸爸，“你们很想我去吗？”

“当然！”母亲说。

“我也是这样想的。这个机会，实在难得。爸爸苦读苦学，熬到个职称，人家说你‘自学成才’，实际上是说‘野路子’。我心里是什么滋味？你去好好读书，拿个博士文凭回来，替我们家光宗耀祖……”

“好了好了！”母亲打断父亲，“这种话都讲出来了。这是清朝末年吗？”

“我去。”小倩点头说。

“不要勉强。”父亲说。

“又来了！”母亲瞪父亲一眼，“小倩说去了，你又来动摇她的军心。‘勉强’也是鼓励。傅聪的钢琴不就是傅雷‘勉强’出来的吗？”

小倩的心情已经开朗。听爸爸妈妈这样拌嘴很难得，很有趣。决定去了就去了，她本无什么重大的牵挂和不去的理由。

时来运转时，一路绿灯。

美国领事问：“你为什么要去美国读书？”

罗倩答：“我想……学一点美国的教育理论。这跟我以前学的一定不一样。”（这是爸爸事先教她的。）

“你学什么专业？”

“幼儿教育。”

“做什么工作？”

“幼儿园教师。”

“你喜欢你的工作吗？”

罗倩笑了，很愉悦地，“当然！很喜欢！很喜欢！”

她的表情引起领事的注意。“真的？为什么？”一双灰蓝的眼睛盯视着她。

“当然真的！我喜欢孩子们。跟孩子们在一起，我的心情特别好……”——这几句，是罗倩本人的心声。

领事笑笑，又看她一眼，拈起一张批准通知书就填。

罗倩只当是自己运气好。旁人则推测，是当时领事的心情好。却不知道是她的这几句答话中了头奖。美国人喜欢符合他们价值观的言语和人。

免不了的累人应酬接二连三。最使罗倩兴奋的是最后一天在家里的欢聚，只有家人和二三好友。不会喝酒的爸爸脸已通红，盛着啤酒和桔子汽水的玻璃杯碰了又碰。“一路顺风！”“小倩命好运好，前途无限！”“将来嫁个美国人，生一大群混血儿！”“用功读书，硕士博士，亲友光荣！”“做了美国公民，你爸爸妈妈也可以移民了……”“小倩，别忘了我们啊……”你一言我一语，美好的前景具体生动地被勾勒在罗倩的眼前。

临别的一夕无可奈何地来到。爸爸被赶到小倩的七平方米小房间，小倩钻进妈妈的被窝抱紧妈妈，囁囁地谈了一个整夜。说不完的絮语，流不完的眼泪，笑不完的欢庆……最后，妈妈抚着她的脸庞，突然严肃，“小倩，在妈妈眼里，你还是小囡囡一个，但在别人眼里，你已经成熟。你太单纯，没有社会经验。你要时时记住自重、自爱、自尊。大学里……尤其外国……你……”

“你瞎操什么心呀，妈。我懂的。”

本想说，“你懂什么！”但话到口边，却变成了“懂就好。”不知为什么，妈妈在心底喟叹一声。

爸爸在罗倩的单人小床上一夜没有入寐，第二天仿佛老了许多。尽管小罗倩从九岁、十岁起就不再像小藤似的粘缠在爸爸身上，可是，在虹桥机场，行前的最后一刻，她抱紧爸爸不肯松手，而且呜咽起来。

3

飞机在黝黑的夜间降落在 Detroit（底特律）机场。罗倩心里七上八下，紧张地随着人流步出通道。

她没有想到此刻自己已在美国国土上的非凡意义。她没有注意宽敞宏伟的机场大厦内景。她的情绪是单一的：寻找接机的人。

一眼就看到在人丛里的舅外公。她激动地大声呼叫：“舅——外——公！我到了，我在这里！”

前后左右的高鼻子金头发旅客纷纷扭头看她。

舅外公在美国给她看的第一个面孔是：严肃、冷漠。

机上十几个小时，离开机舱后的十几分钟，罗倩心头翻滚沸腾不已的热血，一下子霜凝了。

舅外公瞧着两个大箱子，皱着眉，“带这么多东西？”

罗倩吓得不敢吱声，也不知该怎么回答。

她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使接机的场面变得大出意料，这么难堪。

刚才喊叫的声音是大了点，神经质，失态了。行李实在太多，像搬家。还有，说不定，舅外公心里已经翻悔：花这么多钱，毕竟非亲非故……

不管怎样，已经来了。

从现在起，表现要好。

舅外公驾驶着他的黑色本茨车，载着罗倩上了路。

四野一片幽黯，只有隐在树丛中的星散的屋子亮着灯光。罗倩多么想请舅外公开慢一点，让她看看生平第一次身临其境的美国夜景，可是她只敢在心里这样想想。转上高速公路，车驶快了。亮如白昼的灯火，一块又一块横空高悬的巨大路标，川流不息双向疾驰的列车，呼呼生风的车轮声响，自有一种壮观的气势和宏伟的节律；罗倩兴奋起来，想说几句话，问一些问题，可是舅外公铁板着脸，紧闭着嘴。她气馁了。

从一个斜岔道出口离开高速公路，车子又驶进静阒幽黯的郊野。远处成片的巨树，像漆黑的群峦。罗倩看看窗外，又偷窥全神贯注驾车的舅外公，心里权衡着是打破还是保持这种尴尬的沉默为好。半小时后，车速渐慢，拐了一个弯，沿着一条林间小路，慢慢驶向一幢大宅，从一条专用的沥青路开向一个车库。舅外公伸手按一个小黑盒，车库的铁皮大门自动缓缓卷开上去，车子进去，停好，库门又慢慢降下。罗倩看得目瞪口呆。

舅外公帮她拿出行李。罗倩还没转过身来。一条黑毛大狗从里面蹦窜出来，对着罗倩又扑又吠，吓得她面如土色，步步退缩。

“Captain! (‘船长’，狗的名字)”舅外公对着狗慈眉善目地笑着，“Be quiet. (安静点) 客人来了。”

大狗马上伏地闭嘴，喉咙里呜呜作响，表示理解。

车库里并列着另一辆深红色的汽车。打开内门进去，是厨房。这里足够住下二十个人，罗倩心里想着。厨房进去是餐厅，它的一端通向一间宽敞的起居室。另一侧，还有一间会客室。所

有房间里的家具、陈设、摆件，琳琅满目，美不胜收。罗倩只觉得恍然如梦中。

会客室里有一架钢琴。“钢琴！”罗倩情不自禁地喊出声来，又赶紧伸手捂嘴。

“你会弹？”

“会。在学校里学的。”

“我不在家时你可以弹。”

起居室前方有一个巨大的电视机，嵌置在一只精工镂花的木柜之中。侧墙是一座大理石框柱的壁炉。“那是假的”，舅外公说，“里面的木柴和火焰是塑料玻璃做的灯而已。”起居室的后墙挂着巨幅的厚帷。抽动一根绳子，厚帷便像舞台幕布似的向两旁滑开，露出一排落地大玻璃门，出去是露台，下了台阶，便是花园。

正前门内是悬着一盏大型古式铜灯的门厅。褐漆的木质楼梯上铺着极厚的地毯，楼梯的扶手和支柱极粗，雕着花，光亮鉴人。楼上有五个房间。其中一间是书架环壁的书房。

舅外公神色渐趋缓和，罗倩揪紧的心开始放松。

他打开一间房门。“这间，给你用。”

罗倩的心骤然怦怦乱跳。

雅致而温馨的淡桔色大窗帘分别由两根丝布拴了起来，玻璃窗内还有一道百叶窗。乳白色的雕花描金双人床、梳妆台、床头柜，还有一张沙发……地毯厚软得一脚陷下去好深。几盏造型各异的壁灯分别置在床头、梳妆台旁和进门墙侧。窗旁墙角悬着一盆茂盛的吊兰，小柜旁边的墙角有一棵很大的热带巨叶盆树。梳妆台上有一瓶盛开的鲜花。

罗倩张口结舌：“我……住这里？”